

宁夏回族自治区 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及其常务委员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 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及其常务委员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宁新出管字〔1998〕第 112 号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12 千 印张 5.75 印数 1500 册
1998 年 5 月第 1 版 199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制

宁夏区党委机要印刷厂印刷

宁夏银川市新市区朔方路风华巷 2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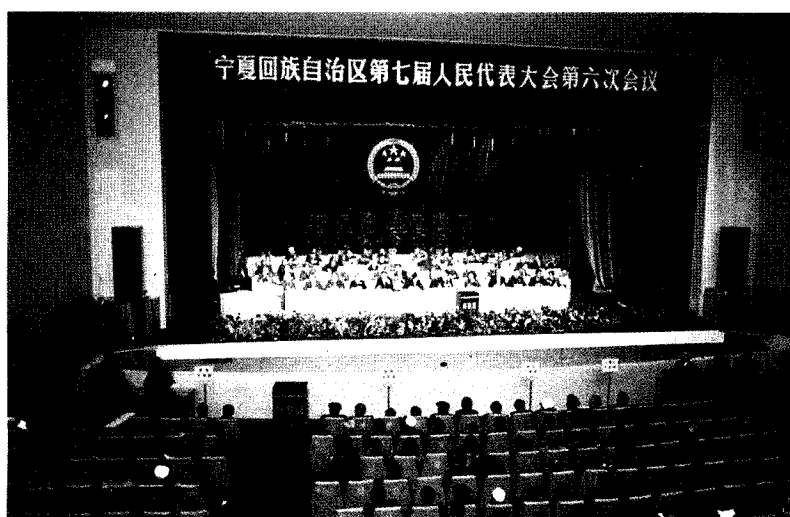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江泽民参加八届全国人大
五次会议宁夏代表团讨论



国务院总理李鹏参加八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
宁夏代表团讨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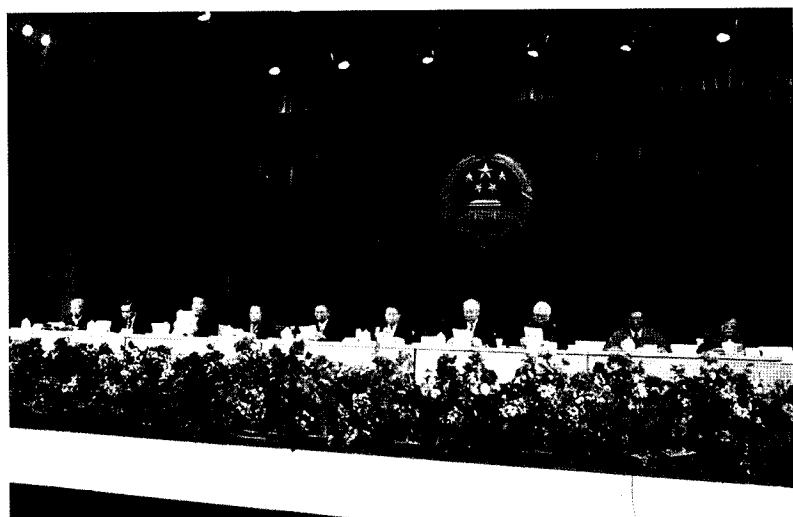
自治区七届人大一次会议会场



自治区七届人大六次会议会场



自治区党委、政府、政协的领导同志在自治区
七届人大六次会议主席台就座



自治区七届人大六次会议预备会议主席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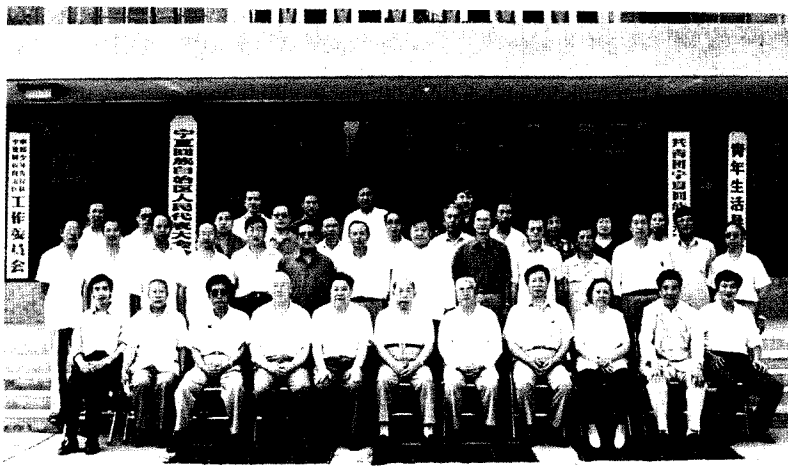
自治区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会场



出席八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的宁夏代表团在讨论会后合影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田纪云 1997 年 5 月在宁夏考察时与自治区领导同志及工作人员合影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丙乾 1994 年 8 月在宁夏考察时与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工作人员合影



全区各市县(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座谈会会场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法制讲座会场



纪念《民族区域自治法》实施十周年座谈会会场



全国五自治区人大教科文卫工作研讨会 1994 年 8 月在银川举行

编 写 说 明

在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任期届满之际，为了更好地总结经验，继往开来，推进人大工作，根据常委会主任会议的决定，我们编写了《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一书，旨在对本届人大及其常委会任期内（即自治区七届人大第一次会议至八届人大第一次会议召开前）的工作情况进行系统的总结和介绍。

本书以当时《宁夏日报》有关报道、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公报和每次代表大会会议文件汇编为主要依据，编写时查对了有关档案、文件材料，力求做到文字简洁，脉络清晰，资料翔实，记述准确，结构严整。但由于受编写者的水平及时间所限，难免会有疏漏和不妥之处，热忱希望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本书由王云岳同志负责组织，刘万韧同志编写，刘兴中同志审阅定稿。在编写过程中，承蒙常委会机关的有关同志帮助查找资料 and 提供照片，借此致以衷心的感谢。

目 录

总结经验 继往开来 把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工作不断推向前进	马思忠 (1)
一、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5)
1、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情况	(5)
附：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7)
2、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18)
附：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历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主席团常务主席、副秘书长、各委员会名单	(28)
3、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历次会议代表提出的议案及建议、批评和意见情况	(43)
二、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49)
1、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情况	(49)
附：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委员名单	(50)
2、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	(53)
3、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在自治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的工作报告（摘要）	(114)
三、附 录：	(127)
（一）宁夏回族自治区出席第八届、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127)
（二）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和批准的地方性法规目录	(129)
（三）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通过的决议、决定目录	(134)
（四）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事机构	(142)
（五）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名单	(143)
（六）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副秘书长、办公厅和各委员会负责工作人员·····	(144)
(七)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大事记·····	(146)

总结经验 继往开来 把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工作 不断推向前进

马 思 忠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坚持和完善这一制度，对于继续推进政治体制改革，进一步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自 1980 年成立以来，在党的领导下，我区人大工作不断探索开拓并取得重大进展，地方人大建设在实践中不断加强，一届比一届在完善，一届比一届有发展。在推进我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保证改革开放，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组织人民当家作主等方面，人大发挥了其他国家机关不可替代的作用。

回顾这些年来从事地方人大工作的实践，有收获和经验，也有缺憾与不足，值得总结和吸取的方面不少。我以为最主要的内容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

在立法方面，要以经济立法为重点，不断加快立法步伐，提高立法质量。一是从实际出发，把促进和保证

我区经济发展作为地方立法的主要目的。二是在维护国家法制统一的前提下，努力使地方立法符合我区的特殊需要，使其具有自身的特点。三是在深入研究宁夏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其特点的基础上，积极慎重地行使立法权，维护其权威性。四是要不断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把改革和发展的重大决策同立法结合起来，努力提高立法质量，提高决策水平和工作效率，逐步使我区的地方性法规得到完善。

在监督工作方面，要正确认识人大监督的法律地位，不断加强和改进监督工作。在监督程序上，严格遵循依法办事的原则；在监督的内容上，坚持抓大事的原则，突出监督的重点；在监督的方式上，综合运用法律赋予的多种监督形式，努力在实践中探索新的监督方法。

在加强自身建设方面，多年来，我们一直把常委会的自身建设当作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内容来抓，坚持学习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基本方针和政策，坚持民主集中制的原则，不断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政治水平和业务能力，增强地方权力机关的整体素质。始终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从实际出发，使常委会的工作体现了党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心愿和要求。根据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要求和加强人大工作的需要，制定